让更多人分享改革发展的红利

专家解读《2014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白皮书

孙铁翔 黄小希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3日发表《2014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白皮书，全面阐述中国人权事业在各方面取得的成就。有关专家认为，2014年，在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引领下，全国人民更加切实地从国家发展进步中受益，让更多人分享改革发展的“红利”。

白皮书全文约2.1万字，以大量数据和事实从9个方面介绍了中国人权事业取得的成就，包括：发展权利、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公正审判权、少数民族权利、妇女儿童和老年人权利、残疾人权利、环境权利、对外交流与合作。

中共中央党校国际战略研究所教授李云龙认为，近年来，我国人权事业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全社会尊重和保障人权的观念不断得到强化，国家在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的同时，还特别注重让发展成果更好地惠及人民群众。

“[illegible]年，虽然经济发展面临压力，困难比预料的多，但是结果比预想的好，经济社会发展既有量的扩大，又有质的提升。与此同时，城乡居民收入增长速度并没有放缓，物价也保持了稳定，社会保障体系还在继续完善，老百姓的生活水平得到了不断改善。”李云龙说。

现代法治国家中，人权应是一切制度与规则的出发点和归宿。如何确保司法公平正义？西南政法大学人权教育与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张永和说，党的十八大以来的重要文件中，屡次将“加强人权司法保障”作为一项重要命题提出，这是对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这一宪法原则的重申。

白皮书指出，2014年，各级人民法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再审改判刑事案件1317件。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依法再审呼格吉勒图故意杀人、流氓罪一案，改判呼格吉勒图无罪。

“最大限度地杜绝冤假错案发生，是维护公正审判权的重要举措。”张永和说。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要“建立更加公平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

“社会保障权利是公民应享有的一项重要人权。”山东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满洪杰说，近年来，我国政府积极稳妥地推进社会保障体系改革，全面建立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健全全民医疗保险制度体系，加快建设社会救助制度体系，初步建立了世界上规模最大的符合现阶段中国社会实际的社会保障体系。

反腐败也是白皮书的一大亮点，充分体现了国家对人权的保障。李云龙说，反腐败和人权的关系，主要体现在腐败实际是利用公共权力获取个人私利，腐败侵害了人民利益，尤其是最需要保障的弱势群体的权利。

此外，白皮书还列举了中国人权事业取得的其他进步，包括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各项事业不断发展，保障妇女、儿童和老年人合法权益，残疾人社会保障、就业、教育和公共服务等得到进一步提升，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环境权利等内容。

白皮书指出，2014年，中国政府积极推进发展理念和制度创新，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公民获得公平发展的机会，让更多人分享改革发展的“红利”，促进公民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得到更好保障。

“白皮书的发布是我国对人权事业发展的总结、提炼和展示，不仅对提高我国人权保障水平和增强全社会人权意识有着重要作用，而且对坚定广大人民群众发展信心，增强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思想认同具有重要意义。”山东大学法学院人权研究中心教授李道军表示。

（新华社北京6月8日电）

2014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

（上接第十一版）

环境生态保护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2014年，国家对环境保护法进行了全面修订，强化了政府和企业的环保责任，明确了公民的环境权利和环保义务，规定了查封扣押、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按日计罚、限产停产、移送拘留、环境公益诉讼、区域联防联控、公众参与等多项新制度。《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处理办法》、《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按日连续处罚办法》、《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查封、扣押办法》等配套规范性文件相继制定颁布，进一步完善了建设生态文明国家的法律制度体系。

绿色生态建设取得新进展。2014年，全国造林602.7万公顷，重点生态修复工程完成造林199.9万公顷，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增加9.6万公顷，沙化土地治理126.5万公顷，新启动封禁保护区试点县23个，国家沙漠公园试点32个，新建自然保护区11处，面积14万公顷，新增湿地保护面积50多万公顷。截至2014年底，全国自然保护区达到2729个，其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428个。2014年，全国各类草原违法案件立案1.78万起，结案1.74万起，结案率97.6%；清理排查非法侵占林地案件4.9万起，收回违法违规侵占林地3517.3公顷；森林和野生动物刑事案件立案3.1万起，破案2.5万起，比2013年上升14.1%，首次公开销毁执法查没象牙及制品6.1吨。西藏国家生态安全屏障保护与建设完成投资57亿元。

节能减排成效显著。大力调整产业结构，完成了钢铁、水泥等15个重点行业淘汰落后产能年度任务，超额完成了淘汰黄标车和老旧车指标。逐步推进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广东、西藏等地建立了可操作、具体化的环境污染防治目标责任考核办法。环境保护部对未履行环境保护职责或履行职责不到位的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人，依法进行告诫谈话，并督促整改到位。河南安阳、湖南衡阳、贵州六盘水、山东临沂、河北承德等地级市的“一把手”被环境保护部公开约谈。2014年，全国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继续下降，尤其是氮氧化物排放量下降6.7%，为历史上年度最大降幅。全年煤炭消费量下降2.9%，水电、风电、核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16.9%，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4.8%，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5.6%。年末城市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达到12896万立方米，比上年末增长3.5%，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90.2%。

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惩戒力度加大。各级环保部门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全年共出动环境执法人员216万余人次，检查企业84万家次，立案12531件，结案8373件，对1600余起案件进行了挂牌督办。积极探索跨区域、跨流域联合防治协调机制，逐步建立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跨区域空气、水质质量联动规划、监测、预报和防治机制，完善信息共享机制。各级环保部门和公安机关逐步建立联动执法联席会议、常设联络员、重大案件会商督办“三项制度”和案件移送、联合调查、信息共享和奖惩“四项机制”。创新手段开展无人机环保执法检查，全年共飞行11架次，总航程超过2000公里，覆盖面积达1000多平方公里。

环境权的司法保障进一步加强。最高人民法院设立专门的环境资源审判庭，实行环境司法专门化，对环境公益诉讼制度从管辖制度、审判程序、责任方式、赔偿范围和诉讼成本负担机制作出了操作性的规定，充分保障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的环境民事公益诉权。2014年12月，最高人民法院通报了佛山市三英精细材料有限公司诉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环保行政处罚案等十大环境保护行政案件。2014年因环境污染犯罪而被移送公安机关的案件数量超过了以往十年的总和。

公民参与环境事务管理的渠道进一步拓宽。修改后的环境保护法规定，环保部门应当公开环境信息，完善程序，为公众参与和监督环境保护提供便利；凡依法在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登记的，专门从事环境保护公益活动连续五年以上且无违法记录的社会组织，都能向人民法院提起公益诉讼；对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提起的诉讼，人民法院应当受理。各级政府机关还积极探索通过网络平台、问卷调查、听证会、座谈评议多种渠道吸纳民众意见。自2014年1月1日起，全国城市空气质量实时发布平台每天向社会实时发布约15万个空气质量数据和信息。环境保护部“12369”环保举报热线受理群众举报。截至2014年底，共受理公众举报1463件，目前已全部办结，按期办结率达100%。环境保护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每月在《中国环境报》、环境保护部网站公开被举报企业名称、存在问题和处理情况。截至2014年底，已公开1479件举报件（含2013年受理、2014年办结的举报件）的办理情况和33件典型案例。

九、对外交流与合作

2014年，中国积极参与国际人权交流与合作，在联合国人权机构中发挥建设性作用，推动国际人权事业健康发展。

深入参与全球人权治理。中国代表团出席了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25、26、27次会议，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20、21、22次特别会议，第69届联合国大会第三委员会，联合国人权理事会国别人权审查工作组第18、19、20次会议，以及联合国人权理事会下属“社会论坛”、“工商业与人权论坛”等多边人权会议，积极宣示中国人权理念、政策和成就，深度参与各项议题讨论，反映发展中国家合理主张，推动联合国人权机制公正、客观处理各类人权问题。中国建设性参与联大加强和增进人权条约机构体系有效运作政府间进程，与观点相近国家一道，成功推动联大通过人权条约机构改革方案。2014年4月，中国顺利连任联合国非政府组织委员会成员。

认真履行国际人权义务。2014年3月，中国接受第二轮国别人权审查报告获得人权理事会核可。中国本着开放、认真的态度接受了各国提出的204条建议，占建议总数的81%，受到国际社会一致好评。2014年5月，中国执行《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二次报告接受联合国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审议，中国代表团全面介绍中国保障经社文权利取得的成就，真诚回答委员会提问，委员会专家称赞此次审议为“履约审议典范”。2014年10月，中国执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七、八次合并报告接受联合国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审议，中国代表团本着自信、包容、开放的态度与委员会开展了建设性对话。

拓展与联合国人权机构的合作。加强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合作，承诺于2014年至2017年向联合国人权高专办大幅增加捐款。与联合国人权特别机制进行建设性对话，认真及时答复特别机制来函，向外债问题独立专家、健康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安全饮用水问题特别报告员发出访华邀请。

推动双边人权对话与交流。中国与欧盟及英国、德国、澳大利亚、新西兰等举行人权对话和交流，与澳大利亚开展人权技术合作，增进相互了解。与俄罗斯举行人权事务磋商，与老挝、斯里兰卡等开展人权交流，分享参与国际人权工作的做法和经验。参与第14届亚欧非正式人权研讨会，与亚欧各国人权官员和民间代表进行交流。中国人权研究会和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主办了第七届“北京人权论坛”，中外与会者以“中国梦：中国人权事业的新进展”为主题，对“中国梦的人权意义”、“人权的跨文化交流”、“国家治理创新与人权保障、反恐怖与人权保障”三个分议题进行了广泛深入的讨论。

中国将一如既往地与国际社会一道，为推动国际人权事业的健康发展作出不懈努力。

（新华社北京6月8日电）

赠送10万套滴灌设备+全程提供配套服务

——金正大助推水肥一体化跨越“最后一公里”

金正大贵州基地

金正大赠送10万套滴灌设备启动仪式

“金正大将在一年时间内向农民合作社、种植大户、普通农户捐赠10万套水肥一体化滴灌设备，同时金正大会提供全程技术服务指导，金正大有能力、有信心做好这件利国利民的大事，也愿意与社会各界同道共同扛起水肥一体化推广的大旗，让水肥一体化的推广迈向更深层次，真正走进农村‘最后一公里’。”随着金正大集团董事长万连步在“2015年全国水肥一体化示范推广工作会议”上一句句掷地有声的话语，金正大集团启动了近年来我国有史以来规模超前的滴灌设备赠送活动。

5月28日，为进一步推动水肥一体技术向纵深发展，由农业部全国农技推广服务中心、复合肥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金正大集团共同主办的“2015年全国水肥一体化示范推广工作会议”在贵州瓮安召开。全国农技推广服务中心、各省市土肥站、部分农业科研院所、节水设备厂家、种植大户等700余人参加了会议并见证了金正大赠送10万套滴灌设备启动仪式。会上专家认为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需要“政产学研”各方协同努力，金正大“良肥+良法+良技”的做法值得推广与普及。

水肥一体化推广遇瓶颈 亟待跨越“最后一公里”

被誉为现代农业“一号技术”的水肥一体化，目前在我国推广应用迎来难得机遇，发展前景十分广阔。但业内专家认为，水肥一体化推广面临诸多难题，水肥一体化技术前期设备投入较大，农民投入意愿不高；其次，目前大多企业所研发的水溶肥产品达不到预期效果，而国外产品则价格高昂，难以走进普通家庭；在服务方面，我国肥料企业和灌溉设备企业重销售、轻视服务和技术指导的现象还较为严重。

全国农业技术专家表示，水肥一体化与农业发达国家以色列、美国、挪威等相比，我国水肥一体化应用率非常低。要实现水肥一体化，不仅要有好的水溶肥，同时还要考虑与灌溉设施配套。作为生产企业，不仅要生产出好的肥料，还要把水肥一体化作为一个产业去培育，开展一系列的服务，包括灌溉设施建设、农化服务、技术指导等，真正为其推广提速，跨越水肥一体化最后一公里。

水肥一体化推广需政产学研多方联动 龙头企业应担起重任

面对新型肥料现存的良莠不齐、价格偏高、普及率低等问题，谁来引领行业破局？领导品牌、龙头企业应担起重任。全国农业技术专家表示，与国际水溶肥企业相比，中国水溶肥在资金、研发、技术上投入不足，同时水肥一体化配套不同步，发展遇到障碍。金正大作为行业领先企业，近年来通过一系列措施，积极搭建交流平台，把行动落到实处，为水肥一体化的推广做出了重大贡献，希望更多的科研机构、企业、经销商、农技推广人员能加入这个行列，形成“政府推动、技术驱动、企业拉动、规模带动”的良好体系，为水肥一体化推广迈向深入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

万连步董事长表示，在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方面，应形成政府、科研机构、企业、农业经营组织四位一体的推广机制，推进水肥一体化技术应用。他建议，建立健全水溶性肥料、节水灌溉设备及水肥一体化技术的补贴机制，提高农民对技术应用的积极性。同时支持节水企业与化肥企业融合，建立联合推广机制；引导企业建立以技术服务带动产品销售的营销模式，为农民提供系统维护、技术咨询。

良肥+良法+良技+联合发展 金正大为水肥一体化推广献良策

金正大集团副总裁罗文胜表示，为真正把水肥一体推广落到实处，让水溶肥惠及亿亩良田、惠及万千农民兄弟，金正大多措并举，构建起“良肥+良法+良技”三位一体的开发和示范推广体系，通过“送设备、送技术、送服务”等措施，为水肥一体化推广走向平民化，积极献智献策。

良肥：融汇世界领先技术，研发生产出世界一流产品。在产品研发方面，近年来，金正大依托集团众多高端的研发平台，先后与以色列耐特菲姆公司、以色列利夫纳特集团、挪威生命科学大学、挪威阿坤纳斯公司等单位建立起战略合作关系，通过引进、消化、吸收以色列、挪威等欧美发达国家的先进技术，融合公司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研发生产出比肩世界领先品质的高端水溶肥，未来三年计划建设全球最大的水溶肥生产基地，为我国水肥一体化的推广奠定扎实的基础。

良法+良技：多措并举，为水肥一体推广献良策。在推广服务方面，金正大联合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在北京、天津、河北、山东、河南、内蒙古、广西、云南、甘肃、福建、湖北、四川等十余个省区市的蔬菜、水果、棉花、马铃薯、玉米、小麦等作物上开展水溶肥的示范推广工作。金正大同时联合地方技术推广部门、国内外行业专家、生产企业，共同探讨我国水溶肥推广成果、面临的问题及解决的方案，推动我国水肥一体化进程。

打造万亩示范田，建立科技示范村，建设以中农业科技产业示范园，让农民看得见实实在在的效果。金正大借助较完善的服务网络，在全国选取600个县，每县建立百亩示范田，共建立万亩示范田，以免费赠送的方式将肥料送给农户，让广大农户通过自身实践，确实感受到好产品的效果。与此同时，金正大通过与以中农业合作交流中心等机构合作，在全国建设10个以色列现代农业示范园，全面展示以色列现代农业技术，辐射和带动周边农业技术进步，推动水肥一体化等技术在我国广泛应用。

开展“两看一送”、“一县一会，一村一讲”、“以色列技术交流培训”等农技培训活动；同时提升服务，建设100个农化服务中心，在市场上打造“万人农化服务”队伍，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全方位、高水平、多样化的农化培训、服务下乡活动，随时随地为农民解决肥料、作物、设备等问题，做到跟踪服务，将服务进一步下沉延伸，让服务真正走进农村最后一公里，真正把金正大建设成为“复合肥行业的领导品牌”。

水肥一体化技术是一项系统工程，必将催生现代农业生产的技术集成变革。对于我国农业的未来，金正大将本着“大联合、大发展、大合作”的原则，积极与水肥一体化政府主管部门、科研单位、企业、众多媒体、国内外行业专家展开合作探讨，搭建平台，共同推动我国水肥一体化进程。同时，金正大将继续以服务“三农”为己任，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不断创新，致力于研发、推广、应用高效新型肥料，金正大一定能再次担当起引领产业升级的历史重任，助推我国环保、绿色、高效农业发展，演绎从农资制造商向“世界领先的植物营养专家和种植业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蝶变。

金正大贵州基地

金正大水溶肥生产线